

成都晶德科技有限公司

光机电组装及光学零配件研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成都晶德科技有限公司“光机电组装及光学零配件研发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按照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落实了各项防治污染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包括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装配车间）、办公和生活设施、公用工程（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综合管网）、配套工程及贮运工程（库房、厂区道路、废水收集）、公用工程（供电、供水、空调系统、空压系统）、办公生活设施（办公设施、生活设施），在建设过程中保证了环保设施建设进度，环保投资金额得到保证，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未发生环境事故和污染投诉事件。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11年4月开工建设，2012年3月建成并投入运营。

在项目整体正常运行后，我公司委托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验收报告编制及验收检测工作。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192312050183。

2021年12月，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我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组织验收专家组进行现场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成都晶德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

3、整改工作情况

2021年12月23日,建设单位召开验收会议,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因此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

成都晶德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3日

